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Octo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9 年 10 月 29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此转递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外交部长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日内瓦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发表的联合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给荷。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

马吉德·塔赫特-拉万希(签名)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

瓦西里·涅边贾(签名)

土耳其常驻代表

费里敦·瑟纳尔勒奥卢(签名)



2019 年 10 月 29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和俄文]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外交部长关于叙利亚的联合声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日内瓦

阿斯塔纳模式担保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外交部长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日内瓦与联合国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裴凯儒先生举行了三边会议和磋商。

三国部长：

1. 重申阿斯塔纳担保国坚决致力于维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并强调所有各方都应尊重这些原则。三国部长重申坚决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阻断叙利亚领土上的分离主义议程；
2. 欢迎由于阿斯塔纳担保国的决定性贡献及索契叙利亚全国对话大会决定的执行，宪法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日内瓦组建并召开会议，并赞赏联合国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
3. 表示坚信宪法委员会的成立证明叙利亚冲突无法通过军事手段解决，重申致力于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2254 号决议推进叙人主导和叙人所有、由联合国推动的可行、持久政治进程；
4. 重申决心通过与叙利亚各方和联合国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持续互动，支持宪法委员会的工作，确保其可持续和有效地工作；
5. 表示他们认为宪法委员会应在没有外国干涉和外部施加时间表的情况下，在妥协和建设性参与意识主导下行事，以期使其成员达成普遍一致意见，使结果能够得到叙利亚人民尽可能广泛的支持；
6. 强调指出必须推进更广泛的解决进程，在不预设条件和不歧视的情况下，增加对全国所有叙利亚人的人道主义援助，为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自愿返回在叙利亚的原居住地提供便利，并在叙利亚各方之间建立信心和信任。